

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8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 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8 年 11 月 16 日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 2018 年 12 月 3 日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8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2019 年 2 月 20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8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2019 年 4 月 1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8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根据前述内容及相关文件规定，公司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相关内容进行了修订，主要修订内容如下：

一、在“特别提示”及“第一节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概要”之“六、本次发行方案尚需呈报批准的程序”中，补充了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事项的表述。

二、在“特别提示”及“第一节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概要”之“三、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概要”之“（五）、发行数量”中，更新了公司实施 2018 年度利润分配后总股本拟变更数以及按照转增实施后股本测算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上限。

三、在“第一节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概要”之“五、本次非公开发行是否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及“第三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之“一、本次发行对公司业务及资产整合、业务变动、公司章程、股东结构、高管人员结构影响情况”之“（三）本次发行对股东结构的影响”中，

更新了公司实施 2018 年度利润分配后总股本变更情况以及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变动情况。

四、在“第二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第四节 本次股票发行相关的风险说明”及“第五节 发行人利润分配情况”中，更新了公司 2018 年度相关财务数据及最近三年公司利润分配情况。

修订后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同日披露的《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

特此公告。

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19 日